

证券简称：神马电力

证券代码：603530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2021 年 9 月

目录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3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1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补选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3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规定，制定本须知。

一、股东大会会议组织

- 1、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
- 2、本次股东大会行使《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职权。
- 3、公司证券部具体负责会议组织、相关事务处理等事宜。
- 4、本次股东大会设两名股东代表参与计票、监票。
- 5、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

(1)2021 年 9 月 22 日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各股东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加会议手续（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3），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

2、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3、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当举手示意。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的发言和提问，对于股东的提问，公司相关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的回复。股东的发言或提问应简明扼要，每次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3 分钟，且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的，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4、本次会议未收到临时提案，仅对已公告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

5、本次股东大会由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6、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由股东代表和监事分别计票、监票，会议形成的决议将在会议结束后以公告形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

7、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需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将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且无异常症状者方可参加现场会议，感谢您的理解与配合。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 年 9 月 27 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2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27 日 9:15-15:00。

三、现场会议地点

江苏省如皋市益寿南路 99 号公司行政楼 209 会议室

四、见证律师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

五、现场会议议程：

- (一) 董事会秘书介绍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与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 (二)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推举股东代表和监事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
- (三) 主持人或其指定人员宣读议案
- (四) 与会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讨论
- (五) 投票表决
- (六) 股东代表和监事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主持人宣布暂时休会
- (七) 主持人宣布复会，宣布表决结果及会议决议
- (八) 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九)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十)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聘任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守审计职业道德规范、恪尽职守，按照业务约定的进度要求，高质量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为了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与连续性，根据工作需要，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详情如下：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 1993 年 3 月 28 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 2000 年 6 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12 月 24 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 号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 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 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普华永道中天合伙人数为 229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359 人，其中自 2013 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327 人。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0 年度）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61.15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6.9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8.61 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 2020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 103 家，A 股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5.84 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及批发和零售业等，与贵公司同行业（制造业）的 A 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4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普华永道中天近 3 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普华永道中天也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普华永道中天四名初级员工因其个人投资行为违反独立性相关规定，于 2019 年收到上海证监局对其个人出具的警示函，上述个人行为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质量控制体系的有效性或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该四名人员随后均已从普华永道中天离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马燕女士，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8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至 2018 年及 2021 年起为贵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03 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 3 年已签署或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邵云飞先生，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4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起开始为贵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2000 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近 3 年已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禹文婷女士，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5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起开始为贵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10 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 3 年已签署或复核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1 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马燕女士、质量复核合伙人邵云飞先生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禹文婷女士最近 3 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马燕女士、质量复核合伙人邵云飞先生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禹文婷女士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普华永道中天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贵公司拟就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向普华永道中天支付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5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0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议案二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保理、保函、信用证、抵（质）押贷款等各种融资业务。公司本次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后，公司可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公司将视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情况来确定具体融资银行、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最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授信期限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授权期限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由于金融机构可能要求公司关联方提供担保，即要求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神马电力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马斌先生和陈小琴女士提供保证担保，上述关联方均同意为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提供保证担保，且不收取担保费用，上市公司对上述担保行为均不提供反担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五十六条相关规定，关联人向上市公司提供担保，且上市公司未提供反担保的，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议案三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结合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结果以及为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治理、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拟对《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表所示：

修订前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4.449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226.3327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00,044,490 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32,263,327 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一十七条 临时董事会会议应在会议召开 5 日前以传真……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	第一百一十七条 临时董事会会议应在会议召开 3 日前以传真……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议案四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王翔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翔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公司股东陈小琴女士的提名，拟补选王鸭群女士为公司董事，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相同，其简历附后。

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鸭群女士：汉族，1973年3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自2001年12月入职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来，历任制造部计划员、制造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计划物流部经理、线路绝缘制造部经理、绝缘子事业部总经理助理、战略采购部经理、制造中心副总监、事业部供应链总监、监事会主席。现任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五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张文斌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张文斌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仍继续担任公司财务副总监及证券部经理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文斌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前，张文斌先生仍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经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马斌先生推荐，监事会同意提名金红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一致，其简历附后。

上述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金红兵先生：男，汉族，1982 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2004 年 8 月入职神马，历任技术工艺员，工艺主管，模具设计工艺主管，技术工艺部长，精益工程师，精益主管，精益经理，变电站绝缘子事业部总监/常务副总监。现任智能制造中心自动化产线规划和装备研发部总监，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